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
(股票代碼 2323)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53 號 15 樓
電 話：(02)2598-9890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損益表		9
七、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89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 ~ 44
	(五) 關係人交易		45 ~ 47
	(六) 抵(質)押之資產		48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9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49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	其他	50 ~ 57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58 ~ 78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79 ~ 81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82 ~ 89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翁明顯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2360 號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409,091 仟元及新台幣 6,236,129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10%及 11.53%；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392,923 仟元及新台幣 2,129,480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2.13%及 8.41%。另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淨投資收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56,636 仟元及新台幣 436,867 仟元；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152,762 仟元及新台幣 122,861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環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2 5 日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4,287,701	9	\$ 4,134,598	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六及十	670,813	1	277,689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六)及六	95,499	-	256,186	1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七)及六	204,141	1	212,513	-		
1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四(八)及六	150,000	-	150,000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三)、五及六	103,959	-	141,612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及六	2,967,986	6	4,025,514	7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9,222	-	68,328	-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四)(十六)	485,153	1	512,825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2,598,037	5	1,692,530	3		
120X	存貨	四(五)及六	3,205,349	7	3,158,936	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六)	205,395	1	293,009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四(十一)	492,267	1	583,92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475,522</u>	<u>32</u>	<u>15,507,667</u>	<u>29</u>		
基金及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六)及六	48,866	-	46,551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七)	612,525	2	686,961	1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非流動	四(八)	9,750	-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九)及六	556,636	1	464,187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86,638	-	552,077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314,415</u>	<u>3</u>	<u>1,749,776</u>	<u>3</u>		
固定資產								
		四(十)(十一)及六						
1501	土地		3,852,732	8	3,861,242	7		
1521	房屋及建築		7,005,598	14	7,220,412	13		
1531	機器設備		55,427,494	114	67,205,798	124		
1537	模具設備		734,580	2	821,973	2		
1551	運輸設備		54,144	-	54,784	-		
1561	辦公設備		227,086	1	233,908	1		
1631	租賃改良		653,020	1	672,565	1		
1681	其他設備		642,392	1	447,146	1		
15X8	重估增值		65,813	-	65,813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u>68,662,859</u>	<u>141</u>	<u>80,583,641</u>	<u>149</u>		
15X9	減：累計折舊		(41,976,074)	(86)	(46,707,308)	(86)		
1599	減：累計減損		(699,646)	(2)	(1,046,622)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889,501	8	1,674,892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9,876,640</u>	<u>61</u>	<u>34,504,603</u>	<u>64</u>		
無形資產								
1720	專利權		33,393	-	44,773	-		
1740	著作權		24,637	-	21,354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909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四(十一)及六	33,861	-	48,034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91,891</u>	<u>-</u>	<u>115,070</u>	<u>-</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六	115,528	-	96,882	-		
1810	閒置資產	四(十一)(十二)及六	143,645	-	174,626	-		
1820	存出保證金		50,217	-	133,098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六)	844,204	2	878,092	2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四(四)	826,486	2	906,770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980,080</u>	<u>4</u>	<u>2,189,468</u>	<u>4</u>		
1XXX	資產總計		<u>\$ 48,738,548</u>	<u>100</u>	<u>\$ 54,066,584</u>	<u>100</u>		

(續次頁)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十三)及六	\$	4,003,327	8	\$	4,284,629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十四)及六		444,734	1		508,670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十五)及十		9,663	-		16,064	-
2120	應付票據			907,643	2		945,333	2
2140	應付帳款			1,354,356	3		2,443,259	4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六)		58,443	-		1,227	-
2170	應付費用			704,473	1		826,951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五		287,842	1		348,890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七)及六		4,000,078	8		4,342,235	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3,285	1		304,43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023,844</u>	<u>25</u>		<u>14,021,697</u>	<u>26</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七)及六		2,749,462	6		4,529,732	9
2443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五		128,221	-		168,991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2,877,683</u>	<u>6</u>		<u>4,698,723</u>	<u>9</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八)		172,007	-		152,111	-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	四(十)		92,650	-		62,200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264,657</u>	<u>-</u>		<u>214,311</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5,166,184</u>	<u>31</u>		<u>18,934,731</u>	<u>35</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九)		27,509,048	57		27,934,968	52
資本公積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四(二十)		3,536,446	7		5,289,953	10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101,468	2		833,988	1
3260	長期投資			868,352	2		825,307	1
3272	認股權			2,254	-		288	-
3280	其他			136	-		136	-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四(二十二)	(641,681)	(1)	(1,698,752)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0,268	1		902,158	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4,390)	-	(784)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5,102)	-		26,362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四(十)		44,433	-		44,433	-
3480	庫藏股票	四(二十三)	(299,869)	(1)	(179,102)	-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32,601,363</u>	<u>67</u>		<u>33,978,955</u>	<u>63</u>
3610	少數股權			971,001	2		1,152,898	2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33,572,364</u>	<u>69</u>		<u>35,131,853</u>	<u>65</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48,738,548</u>	<u>100</u>	\$	<u>54,066,584</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明顯

經理人：翁明顯

會計主管：林嘉祝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19,807,496	100	\$ 25,359,544	100
4170 銷貨退回		(305,696)	(1)	(344,157)	(1)
4190 銷貨折讓		(63,371)	-	(60,83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9,438,429	99	24,954,551	99
4210 營業證券出售收入	二(一)	104,667	-	201,739	1
4220 營業證券投資收入	二(一)、四(二) (九)	186,075	1	163,644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9,729,171	100	25,319,93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五)(二十六)及 五	(17,538,808)	(89)	(23,933,175)	(95)
5680 營業證券投資損失	二(一)、四(二) (七)	(17,452)	-	(85,114)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7,556,260)	(89)	(24,018,289)	(95)
5910 營業毛利		2,172,911	11	1,301,645	5
營業費用	四(二十六)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250,195)	(6)	(1,475,176)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90,005)	(5)	(1,135,96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9,846)	(2)	(332,55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50,046)	(13)	(2,943,693)	(12)
6900 營業淨損		(377,135)	(2)	(1,642,048)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8,250	-	34,054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35,540	1	60,92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131	-	5,735	-
7160 兌換利益		48,591	1	282,215	1
7480 什項收入		201,609	1	122,956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26,121	3	505,880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	(335,099)	(2)	(427,213)	(2)
7580 財務費用	四(四)	(85,471)	-	(98,292)	-
7630 減損損失	四(七)(十一)	(114,200)	(1)	(53,88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56,840)	-	(4,83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四(十五)	(47,165)	-	(140,492)	(1)
7880 什項支出	四(九)	(156,633)	(1)	(102,90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95,408)	(4)	(827,613)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646,422)	(3)	(1,963,781)	(8)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十六)	(183,933)	(1)	11,474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u>(\$ 830,355)</u>	<u>(4)</u>	<u>(\$ 1,952,307)</u>	<u>(8)</u>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641,681)	(3)	(\$ 1,698,752)	(7)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188,674)	(1)	253,555	(1)
		<u>(\$ 830,355)</u>	<u>(4)</u>	<u>(\$ 1,952,307)</u>	<u>(8)</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四(二十五)				
本期合併淨損		<u>(\$ 0.17)</u>	<u>(\$ 0.23)</u>	<u>(\$ 0.62)</u>	<u>(\$ 0.61)</u>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合併淨損		<u>(\$ 457,748)</u>	<u>(\$ 641,681)</u>	<u>(\$ 1,710,226)</u>	<u>(\$ 1,698,752)</u>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合併淨損		<u>(\$ 0.17)</u>	<u>(\$ 0.23)</u>	<u>(\$ 0.62)</u>	<u>(\$ 0.61)</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明顯

經理人：翁明顯

會計主管：林嘉祝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計
<u>100</u> 年 度										
100年1月1日餘額	\$28,491,208	\$12,594,696	(\$5,753,961)	\$ 599,227	(\$ 1,116)	\$ 153,709	\$ 3,632	(\$ 1,025,904)	\$ 1,480,794	\$36,542,28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753,961)	5,753,961	-	-	-	-	-	-	-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權益變動調整數	-	(10,041)	-	23,961	332	(105,252)	-	-	-	(91,000)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調整數	-	4,266	-	-	-	-	-	-	-	4,2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22,095)	-	-	-	(22,095)
土地重估增值	-	-	-	-	-	-	40,801	-	-	40,801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278,970	-	-	-	-	-	278,970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6,081)	-	(6,081)
註銷庫藏股票	(556,240)	141,955	-	-	-	-	-	414,285	-	-
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	-	(27,243)	-	-	-	-	-	438,598	-	411,355
100年度合併淨損益	-	-	(1,698,752)	-	-	-	-	-	(253,555)	(1,952,307)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	(74,341)	(74,341)
100年12月31日餘額	<u>\$27,934,968</u>	<u>\$ 6,949,672</u>	<u>(\$1,698,752)</u>	<u>\$ 902,158</u>	<u>(\$ 784)</u>	<u>\$ 26,362</u>	<u>\$44,433</u>	<u>(\$ 179,102)</u>	<u>\$ 1,152,898</u>	<u>\$35,131,853</u>
<u>101</u> 年 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27,934,968	\$ 6,949,672	(\$1,698,752)	\$ 902,158	(\$ 784)	\$ 26,362	\$44,433	(\$ 179,102)	\$ 1,152,898	\$35,131,85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698,752)	1,698,752	-	-	-	-	-	-	-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權益變動調整數	-	1,974	-	(16,351)	784	(111,933)	-	-	-	(125,526)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調整數	-	43,037	-	-	-	-	-	-	-	43,0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469	-	-	-	469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285,539)	-	-	-	-	-	(285,539)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333,962)	-	(333,962)
註銷庫藏股票	(425,920)	212,725	-	-	-	-	-	213,195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34,390)	-	-	-	-	(34,390)
101年度合併淨損益	-	-	(641,681)	-	-	-	-	-	(188,674)	(830,355)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	6,777	6,77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27,509,048</u>	<u>\$ 5,508,656</u>	<u>(\$ 641,681)</u>	<u>\$ 600,268</u>	<u>(\$34,390)</u>	<u>(\$ 85,102)</u>	<u>\$44,433</u>	<u>(\$ 299,869)</u>	<u>\$ 971,001</u>	<u>\$33,572,364</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明顯

經理人：翁明顯

會計主管：林嘉祝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830,355)	(\$		1,952,307)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183,574			107,42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3,931	(124,286)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5,170,041			5,848,422
閒置資產折舊費用(表列什項支出)			32,172			34,357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5,163			82,60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7,165			140,49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661			8,96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52,762)	(122,861)
處分投資利益	(106,798)	(207,47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發放股利現金數			60,000			30,000
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已實現兌換利益	(30,409)	(30,409)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利益	(235,540)	(60,92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0,991			52,26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172			156,502
期末外幣現金匯率影響數	(23,844)	(13,53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子公司營業證						
券	(100,161)			37,12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38,126)	(127,4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0,817)	(129,712)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37,653			88,77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974,560	(926,897)
其他應收款			27,672			158,007
存貨	(255,574)			838,097
遞延所得稅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21,502	(29,428)
其他流動資產			89,399			84,816
其他資產			38,415	(15,60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6,593)	(467,506)
應付費用	(122,478)	(44,641)
應付所得稅			57,216	(5,803)
其他應付款項	(34,930)			107,425
其他流動負債	(51,154)			55,8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172)	(1,821)
其他負債-其他			30,450			25,0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23,024			3,595,568

(續次頁)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53,887	\$ 246,05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921)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436	20,002
收回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債權	5,94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投資款	12,589	87,00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	123,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750)	-
購置固定資產	(681,907)	(1,187,754)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	350,344	390,007
無形資產增加	(152,880)	(131,77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2,881	(48,93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40,068)	229,5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7,525)	(289,16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關係人資金融通款減少	(37,900)	(20,901)
短期借款減少	(31,302)	(1,186,43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63,936)	328,892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3,229,695	2,644,96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5,568,735)	(5,421,492)
買回庫藏股票	(333,962)	(6,081)
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	-	262,871
少數股權變動數	6,777	(74,34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99,363)	(3,472,526)
匯率影響數	(93,033)	114,720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9,3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53,103	(60,7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34,598	4,195,3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87,701	\$ 4,134,59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未含資本化利息，其金額分別為\$26,584及\$41,653)	\$ 356,816	\$ 422,36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342	\$ 16,87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購置數	\$ 655,789	\$ 1,075,298
加：期初應付款	234,934	347,380
減：期末應付款	(208,816)	(234,924)
支付現金	\$ 681,907	\$ 1,187,754
處分固定資產收取現金及價款：		
固定資產處分價款	\$ 350,344	\$ 389,589
加：期初應收款	252	670
減：期末應收款	(252)	(252)
收取現金	\$ 350,344	\$ 390,00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明顯

經理人：翁明顯

會計主管：林嘉祝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 12 月 2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光碟片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1 年 2 月 17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合計約為 4,38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一)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均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中環	Europa Magnetics Corp. Ltd.(EMC)	銷售光碟片	100.00	100.00	
中環	CIA Holding Corp.(CIA Holding)	一般投資業務	81.66	81.66	
中嘉	CIA Holding Corp.(CIA Holding)	一般投資業務	18.34	18.34	
中環	EMC Investment Holding Ltd.(EMC Holding)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中環	中藝國際影視(股)公司(中藝)	電影片發行業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中環	中環國際娛樂事業(股)公司(中娛)	電影製作與發行業	100.00	100.00	
中環	富陽光電(股)公司(富陽)	生產及銷售薄膜太陽能電池	77.00	77.00	
中環	尚陽光電(股)公司(尚陽)	生產及銷售太陽能電板	58.20	58.20	
中環	富晶通科技(股)公司(富晶通)	生產及銷售觸控面板	38.02	38.02	註2
中環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中嘉)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中嘉	富能動力(股)公司(富能動力)	小客車租賃業	100.00	100.00	
中環	亞藝國際(股)公司(亞藝)	電影片及影音數位光碟產品製作發行、出租及買賣業務	87.98	87.98	
中娛	亞藝國際(股)公司(亞藝)	電影片及影音數位光碟產品製作發行、出租及買賣業務	5.25	5.25	
中環	本盟光電(股)公司(本盟)	布匹染整、各類紡織之織造加工及買賣、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60.06	60.08	
中嘉	本盟光電(股)公司(本盟)	布匹染整、各類紡織之織造加工及買賣、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34.73	34.75	
中環	得利影視(股)公司(得利)	影視產品之製作發行及租售相關業務	29.79	44.73	註2
亞藝	得利影視(股)公司(得利)	影視產品之製作發行及租售相關業務	2.88	4.32	註2
中嘉	得利影視(股)公司(得利)	影視產品之製作發行及租售相關業務	15.78	23.70	註2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中嘉	台灣網(股)公司 (台灣網)	電子資訊供應服 務及一般廣告服 務業務	100.00	100.00	
中嘉	動視科技(股)公司 (動視)	電子資訊供應服 務業務	100.00	100.00	
中嘉	台灣達康網際網路有 限公司(台灣達康)	網際網路相關服 務業務	100.00	100.00	
中嘉	富民能源有限公司 (富民能源)	管理顧問業務	100.00	51.00	
尚陽	積陽材料(股)公司 (積陽)	生產及銷售導電 膠	100.00	100.00	
CIA Holding	SuperNet Holding Ltd. (SuperNet)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中藝	CMC Content Corporation (CMC Content)	影音事業業務	100.00	100.00	
中娛	FAT Penguin Pictures Corporation (FAT Penguin)	電影片製作及發 行	100.00	100.00	
CIA Holding	Teon USA Corporation (Teon USA)	銷售光碟片	100.00	100.00	
CIA Holding	Kinease Investment Ltd. (Kinease)	不動產發展業務	100.00	100.00	
EMC Holding	CMC Magnetics (H. K.) Limited (CMC (H. K.))	生產及銷售光碟 片	100.00	100.00	
EMC Holding	IMAG Optical Storage Limited (IMAG)	生產及銷售光碟 片	100.00	100.00	
EMC Holding	Media Factory LLC (MFLLC)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EMC Holding	F5 Holdings, Ltd. (F5 Holdings)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EMC Holding	中宏包裝製品(東莞) 有限公司(中宏包裝)	生產及銷售塑膠 製箱子、盒子、 籃子及類似品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EMC Holding	江蘇永興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永興電子)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箱子、盒子、籃子及類似品	100.00	100.00	
EMC Holding	Jet-Thai Hi-Tech Co., Ltd. (Jet-Thai)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100.00	100.00	
EMC Holding	南通中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興材料)	生產開發合金材料及真空濺鍍靶材	43.00	43.00	註1
EMC Holding	CMC Packaging Group Limited(CMC PG)	包裝及銷售光碟片	52.00	52.00	
EMC Holding	E-WORLD Corporation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F5 Holdings	Vigobyte Tape Corp. (VTC)	生產、銷售光碟片及相關產品	100.00	100.00	
F5 Holdings	Hotan Corp. (HOTAN)	光碟片等電子產品之買賣	99.95	99.95	
F5 Holdings	WINTAN Capital LLC (WINTAN)	不動產發展業務	100.00	100.00	
VTC	Vigobyte de Mexico, S. A. de C. V. (VDM)	生產、銷售光碟片及相關產品	100.00	100.00	
MFLLC	江蘇永興多媒體有限公司(永興多媒體)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90.00	90.00	
永興電子	江蘇永興多媒體有限公司(永興多媒體)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7.00	-	
MFLLC	南通中興多媒體有限公司(中興多媒體)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49.00	49.00	註2
永興電子	南通運興電子有限公司(運興)	銷售光碟及相關產品	100.00	100.00	
本盟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Texture)	紡織品貿易	100.00	100.00	
本盟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FJKL)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59.55	59.55	
EMC Holding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FJKL)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40.45	40.45	
本盟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光)	光電產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FJKL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富士光蘇州)	光電產品之組裝業務	100.00	100.00	
得利	Deltamac (Hong Kong) Co., Ltd. (Deltamac(H.K.))	銷售電視、電影節目帶及影音光碟產品	62.31	62.31	
SuperNet	Deltamac (Hong Kong) Co., Ltd. (Deltamac(H.K.))	銷售電視、電影節目帶及影音光碟產品	34.81	34.81	
得利	Deltamac International Co., Ltd. (Deltamac Intl.)	銷售影音光碟產品	100.00	100.00	
Deltamac (H.K)	Clickplay Limited (Clickplay)	銷售數位影音產品	100.00	-	
Deltamac (H.K)	上海泰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上海泰盛)	從事音樂影像製品批發及零售	68.48	68.48	

上開所述之子公司，民國 100 年度除 Texture 係依其帳載自結數認列投資損益外，餘均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 1：EMC Holding 於民國 100 年 12 月出售中興材料 8% 股權，本公司喪失對其之控制力，故僅依規定將喪失對其控制力前之收益與費損納入合併損益表中。

註 2：本公司綜合持股未達 50%，惟可控制該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故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3. 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重大之營業特殊風險。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7. 上開以投資為專業之子公司，其投資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或評價，係以營業證券出售損益、營業證券投資收入及損失等科目列示於合併損益表；相關短期投資之現金流量，則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列為營業活動項下。
8.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共計 7,894 仟股。
9.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此情形。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約當現金

為配合現金流量表之表達，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會計紀錄係以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1) 係為混合商品。
 - (2)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 (3) 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十)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本公司成本結轉按移動平均法計算；子公司之成本結轉係按加權平均法、移動平均法或先進先出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94年12月31日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繼續攤銷。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需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三) 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價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物為3至50年外，餘為2至25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改良或大修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及修理支出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 出租資產依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項下，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四) 無形資產

1. 外購影片版權以供發行光碟及數位光碟等產品所支付之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係按個別影片所預計之發行權及數量，於發行時分攤相關之版權成本至存貨及出租資產。期末並對影片之公平價值是否低於未攤銷影片成本加以評估，遇有成本高於公平價值時，即提列跌價損失，並以公平價值為新成本，嗣後公平價值回升，亦不認列回升利益。
2. 取得專利權及土地使用權所支付之權利金，係按估計效益年數或合約期間平均攤銷。

(十五) 閒置資產

已停止生產或不供營業上使用之固定資產，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孰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六) 其他資產-遞延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改善工程等支出，按估計或契約之經濟年限採平均法攤提。

(十七) 其他資產-陳飾品

係指購入陳列於公司之油畫及雕塑等古董，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不計提折舊，俟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之情況下可收到之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2.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九) 退休金辦法及退休金成本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

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二十)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本公司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5.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

(二十一)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估列入帳。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其中因研究發展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2.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民國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不作分配者，應將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4. 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前開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計算認定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列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令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5.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二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務計算基準」，本公司及已上市櫃之子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未上市櫃之子公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六) 交易日會計及交割日會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交易慣例，分別採用交易日會計及交割日會計。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則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會計原則變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合併淨損及每股虧損並無重大影響。

(二)會計原則變動－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 100 年度之合併淨損及每股虧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684	\$ 25,998
支票存款	32,628	64,810
活期存款	3,750,736	3,680,047
定期存款	469,676	323,168
約當現金－銀行承兌匯票	16,977	40,575
	<u>\$ 4,287,701</u>	<u>\$ 4,134,598</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	\$ 678,833	\$ 286,747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1,981	1,811
－選擇權	-	563
－交換合約	-	13,513
	<u>680,814</u>	<u>302,634</u>
減：評價調整	(10,001)	(24,945)
	<u>\$ 670,813</u>	<u>\$ 277,68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45,163 及 \$82,600。

(三)應收票據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104,487	\$ 142,187
減：備抵呆帳	(528)	(575)
	<u>\$ 103,959</u>	<u>\$ 141,612</u>

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四)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351,057	\$ 4,373,387
減：備抵呆帳	(348,616)	(281,722)
減：備抵銷貨折讓及退回	(34,455)	(66,151)
	2,967,986	4,025,514
催收款(表列其他資產)	267,708	147,917
減：備抵呆帳	(267,708)	(147,917)
	\$ 2,967,986	\$ 4,025,514

1. 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2.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並依合約規定出具承購同意書，同意書中載明係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交易，依約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因本公司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止，除分別提供美金23,400仟元及21,600仟元之本票，供作發生商業糾紛時之擔保外，並未提供其他擔保品，故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分別列示如下：

單位：仟元

101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銀行給予之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保留款金額(表列其他應收款)	
大眾銀行	日幣\$ 175,081	新台幣 \$160,000	日幣\$ 157,573	1.600% 2.940%	日幣\$ 17,508	
安泰銀行	美金\$ 5,029	美金 \$ 7,200	美金\$ 4,321	~3.125%	美金\$ 708	
新台銀	美金\$ 10,513	美金 \$ 22,000	美金\$ 8,390	2.7061% ~2.7075%	美金\$ 2,123	
台北富邦銀行	美金\$ 30,047	美金 \$ 50,000	美金\$ 25,540	2.32% ~2.49%	美金\$ 4,507	
	美金\$ 1,912	美金 \$ 5,500	美金\$ 723	2.0085% ~2.3256%	美金\$ 1,189	

100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銀行給予之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保留款金額(表列其他應收款)	
大眾銀行	美金\$ 3,576	新台幣 \$160,000 美金 \$ 3,600	美金\$ 2,861	3.125%	美金\$ 715	
安泰銀行	美金\$ 22,672	美金 \$ 26,940	美金\$ 15,592	2.600% ~3.0233%	美金\$ 7,080	
新台銀	美金\$ 39,113	美金 \$ 50,000	美金\$ 33,246	2.81% ~3.61%	美金\$ 5,867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分別計\$44,756 及\$58,991。

3. 本盟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並依合約規定出具承購同意書，同意書中載明係屬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交易，依約定本盟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因此本盟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盟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仟元

		100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銀行給予之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擔保品(註)
台新銀行	-	美金 6,900	-	-	美金\$6,000及新台幣\$30,000之本票

註：係提供上述本票供作發生商業糾紛時之擔保。

(五) 存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624,815	(\$ 100,089)	\$ 524,726
在製品		75,147	(37,399)	37,748
製成品		2,184,120	(433,600)	1,750,520
商存貨		982,274	(230,597)	751,677
在途存貨		140,678	-	140,678
	\$	4,007,034	(\$ 801,685)	\$ 3,205,349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744,853	(\$ 123,489)	\$ 621,364
在製品		88,767	(10,045)	78,722
製成品		1,630,583	(294,386)	1,336,197
商存貨		1,074,931	(247,855)	827,076
在途存貨		295,577	-	295,577
	\$	3,834,711	(\$ 675,775)	\$ 3,158,936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792,894	\$ 23,503,168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3,931	(124,28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615,590	580,060
其他	(13,607)	(25,767)
	\$ 17,538,808	\$ 23,933,175

2. 民國 100 年度因製成品銷售價格上漲，致使產生回升利益計\$124,286。
3.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流動：		
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		
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	\$ 94,470	\$ 107,419
其他(均未超過\$100,000)	-	31,967
	<u>94,470</u>	<u>139,386</u>
評價調整	<u>1,029</u>	<u>116,800</u>
	<u>\$ 95,499</u>	<u>\$ 256,186</u>
非流動：		
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		
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等	\$ 69,111	\$ 69,111
(均未超過\$100,000)		
評價調整	(17,742)	(20,057)
累計減損	(2,503)	(2,503)
	<u>\$ 48,866</u>	<u>\$ 46,551</u>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流動：		
興櫃公司股票		
其他(均未超過\$100,000)	\$ 6,123	\$ 6,953
未上市及未上櫃公司股票		
威寶電信(股)公司	101,553	101,553
其他(均未超過\$100,000)	<u>213,366</u>	<u>220,908</u>
	<u>321,042</u>	<u>329,414</u>
減：累計減損	(116,901)	(116,901)
	<u>\$ 204,141</u>	<u>\$ 212,513</u>
非流動：		
未上市及未上櫃公司股票		
坤基創業投資(股)公司	\$ 66,667	\$ 66,667
Evonyx, Inc.	132,072	135,621
精碟科技(股)公司	207,521	207,521
其他(均未超過\$100,000)	<u>1,077,377</u>	<u>1,113,691</u>
	<u>1,483,637</u>	<u>1,523,500</u>
減：累計減損	(871,112)	(836,539)
	<u>\$ 612,525</u>	<u>\$ 686,961</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部份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其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分別認列減損損失計 \$50,661 及 \$8,966，其於損益表表達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證券投資損失	\$ 17,452	\$ 7,348
營業外支出：		
減損損失	33,209	1,618
	<u>\$ 50,661</u>	<u>\$ 8,966</u>

3.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次順位金融債券-大眾商業銀行	\$ 150,000	\$ 150,000
非流動：		
志氣高電影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 9,750	-

1. 上開投資之年利率列示如下：

項 目	年 利 率
金融債券利率	發行日起至第十年為 5.5%，第十一年起調高為 6.5%

2. 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 面 金 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威秀影城(股)公司(威秀影城)	30.00%	\$ 532,278	\$ 436,867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	30.68%	2,295	2,295
南通中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興材料)(註)	43.00%	21,927	25,025
志氣高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志氣高)	25.00%	136	-
		<u>\$ 556,636</u>	<u>\$ 464,187</u>

註：請詳二(一)2. 註2之說明。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表列「營業收入-營業證券投資收入」及「什項支出」):

被 投 資 公 司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威秀影城	\$ 155,266	\$ 122,861
中興材料	(2,390)	-
志氣高	(114)	-
	<u>\$ 152,762</u>	<u>\$ 122,861</u>

3.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除台灣艾伯斯康有限公司，因對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影響非屬重大，逕依其帳載數認列投資損益外，餘均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4. 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 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重估				
	原始成本	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3,852,732	\$65,813	\$ -	\$ -	\$ 3,918,545
房屋及建築	7,005,598	-	(2,414,581)	(31,134)	4,559,883
機器設備	55,427,494	-	(38,067,762)	(556,644)	16,803,088
模具設備	734,580	-	(515,669)	-	218,911
運輸設備	54,144	-	(33,898)	(13,548)	6,698
辦公設備	227,086	-	(211,836)	(4,761)	10,489
租賃改良	653,020	-	(381,290)	(65,310)	206,420
其他設備	642,392	-	(351,038)	(28,249)	263,105
預付設備款	3,889,501	-	-	-	3,889,501
	<u>\$72,486,547</u>	<u>\$65,813</u>	<u>(\$41,976,074)</u>	<u>(\$ 699,646)</u>	<u>\$29,876,640</u>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重估				
	原始成本	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3,861,242	\$65,813	\$ -	\$ -	\$ 3,927,055
房屋及建築	7,220,412	-	(2,305,201)	(31,134)	4,884,077
機器設備	67,205,798	-	(42,962,977)	(914,194)	23,328,627
模具設備	821,973	-	(536,238)	-	285,735
運輸設備	54,784	-	(30,290)	(1,060)	23,434
辦公設備	233,908	-	(204,715)	(4,753)	24,440
租賃改良	672,565	-	(371,915)	(66,284)	234,366
其他設備	447,146	-	(295,972)	(29,197)	121,977
預付設備款	1,674,892	-	-	-	1,674,892
	<u>\$82,192,720</u>	<u>\$65,813</u>	<u>(\$46,707,308)</u>	<u>(\$1,046,622)</u>	<u>\$34,504,60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60,790，減除估計土地增值稅準備\$19,989後，淨增值為\$40,801，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土地增值稅準備則列為「其他負債-其他」。
2. 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度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5,023，減除估計土地增值稅準備\$1,391後，淨增值為\$3,632，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土地增值稅準備則列為「其他負債-其他」。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26,584 及 \$41,653。
4.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及累計減損轉銷數之明細如下：

1. 減損損失：

	列於損益表部份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12,486	\$ 48,797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6,444	2,687
預付權利金減損損失	2,261	778
長期股權投資淨值差異減損損失(註)	59,800	-
	<u>\$ 80,991</u>	<u>\$ 52,262</u>

註：因子公司持續虧損，故對該股權淨值差異認列減損損失。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如下：

	列於損益表部份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其他部門	<u>\$ 80,991</u>	<u>\$ 52,262</u>

(1)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本公司、本盟、Jet-Thai 及富能動力(註)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固定資產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經由上述評估結果，發生之減損損失分別為\$12,486 及 48,797。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列示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中環	8.00%	8.26%
Jet-Thai	8.00%	8.26%
本盟	8.12%	7.02%

註：富能動力民國 101 年度固定資產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故不適用折現率估計使用價值。

(2)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得利、上海泰盛及中藝之版權成本發生資產減損，主要係各獨立製片廠之影片銷售不如預期，使其預計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產生之減損損失，其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發生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6,444 及 \$2,687。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列示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得 利	8.79%	6.93%
上海泰盛	7.62%	6.90%
中 藝	9.58%	9.58%

(3) 預付權利金減損損失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得利之預付權利金(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發生資產減損金額為 \$2,261 及 \$778，主係代理美國好萊塢電影公司之影片銷售不如預期，使其預計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其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 8.79% 及 6.93%。

2. 累計減損轉銷數：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 355,211	\$ 56,328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 949	\$ -
閒置資產-機器設備	\$ -	\$ 231,075

係本公司、本盟及中宏包裝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處分機器設備時一併轉銷相關之累計減損數，以計算處分損益。

(十二) 閒置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 445,992	\$ 454,324
減：累計折舊	(256,017)	(232,162)
	189,975	222,162
減：累計減損	(46,330)	(47,536)
	\$ 143,645	\$ 174,626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三) 短期借款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 1,216,901	\$ 1,756,592
擔保借款	<u>2,786,426</u>	<u>2,528,037</u>
	<u>\$ 4,003,327</u>	<u>\$ 4,284,629</u>
利率區間	1.19%~7.09%	1.50%~6.65%

1. 上開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短期借款額度中已分別開立 \$5,650,695 及 \$5,869,065 之本票供作擔保。

2. 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 445,000	\$ 5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66</u>)	(<u>1,330</u>)
	<u>\$ 444,734</u>	<u>\$ 508,670</u>
利率區間	1.708%~4.438%	1.708%~3.898%

1. 上開短期票券係由票券公司及金融機構保證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並已分別開立 \$940,000 及 \$840,000 之本票供作擔保。

2. 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 交換合約	\$ 7,170	\$ 16,064
- 遠期外匯合約	<u>2,493</u>	<u>-</u>
	<u>\$ 9,663</u>	<u>\$ 16,064</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 \$47,165 及 \$140,492。

(十六) 所得稅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83,933	(\$ 11,474)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21,502)	29,42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3,044)	4,858
預付稅款	(6,779)	(12,577)
清算繳納稅款	-	(8,757)
匯率影響數	(93)	(5,344)
應付(退)所得稅(淨額)	<u>\$ 52,515</u>	<u>(\$ 3,866)</u>
應收退稅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u>(\$ 5,928)</u>	<u>(\$ 5,093)</u>
應付所得稅	<u>\$ 58,443</u>	<u>\$ 1,227</u>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部分，應按所得稅法規定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額均為 \$0。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明細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5,773,451</u>	<u>\$ 5,627,766</u>
(2)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49,203</u>	<u>\$ 32,216</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u>\$ 4,674,649</u>	<u>\$ 4,424,449</u>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496,641	\$ 91,260	\$ 343,966	\$ 65,573
未實現兌換(利益)				
損失	(34,732)	(5,904)	3,232	550
存貨跌價損失	634,346	113,187	550,844	98,913
其 他	61,254	15,744	101,392	22,319
虧損扣抵	440,713	101,412	769,930	156,723
投資抵減		43,170		168,262
減：備抵評價		(153,474)		(219,33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205,395</u>		<u>\$ 293,009</u>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	\$ 135,327	\$ 23,005	\$ 138,522	\$ 23,549
版權各項攤提差異	323,025	54,914	372,309	63,293
長期投資未實現損失	1,836,166	312,148	1,802,957	306,503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投資損失	3,792,554	644,734	3,341,694	568,08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3,518,608	598,163	3,159,401	537,099
資產減損	275,157	46,777	626,058	106,430
其 他	1,605,329	412,874	1,667,452	451,934
虧損扣抵	18,409,452	3,231,186	16,821,754	2,939,044
投資抵減		41,578		87,270
減：備抵評價		(4,521,175)		(4,205,11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 資產淨額		<u>\$ 844,204</u>		<u>\$ 878,092</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惟民國 98 年度尚未核定。
5. 富陽生產之薄膜太陽能電池產品符合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得享受五年免稅，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可享受免稅之明細如下：

核准日期及文號	增資擴展設備		免稅生產
	開始作業日期	免稅期間	設備成本
99.01.27台財稅 第09900031790號	97年9月16日	101.1.1~104.8.31	<u>\$ 3,539,267</u>

6. 尚陽生產之多晶矽太陽能電池產品符合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得享受五年免稅，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可享受之免稅明細如下：

核准日期及文號	增資擴展設備		免稅生產
	開始作業日期	免稅期間	設備成本
99.01.19台財稅 第09900017600號	98年4月1日	100.1.1~104.12.31	<u>\$ 556,786</u>

註：尚陽經財政部 99.1.19 台財稅字第 09900017600 號函核准自民國 98 年 4 月 1 日起連續 5 年內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並經財政部 100.1.19 台財稅字第 10000024910 號函核准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適用。

7.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稅 額	有 效 期 間
購置自動化生產設備及技術	\$ 42,274	\$ 42,274	民國101~103年度
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支出	41,830	41,830	民國101~102年度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644	644	民國101~102年度
	<u>\$ 84,748</u>	<u>\$ 84,748</u>	

8.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餘額明細如下：

- (1) 富士光蘇州、永興多媒體、上海泰盛及中嘉

發 生 年 度	虧 損 扣 抵 金 額	有 效 期 間
民國 97 年度	\$ 419,309	截至民國102年度
民國 98 年度	357,741	截至民國103年度
民國 99 年度	482,752	截至民國104年度
民國 100 年度	204,179	截至民國105年度
民國 101 年度	261,097	截至民國106年度
	<u>\$ 1,725,078</u>	

- (2) 除富士光蘇州、永興多媒體、上海泰盛及中嘉以外之其他公司

發 生 年 度	虧 損 扣 抵 金 額	有 效 期 間
民國 92 年度	\$ 310,475	截至民國102年度
民國 93 年度	453,103	截至民國103年度
民國 94 年度	375,109	截至民國104年度
民國 95 年度	429,933	截至民國105年度
民國 96 年度	1,017,682	截至民國106年度
民國 97 年度	3,881,090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 98 年度	3,668,268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 99 年度	3,982,550	截至民國109年度
民國 100 年度	2,179,400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 101 年度	827,477	截至民國111年度
	<u>\$ 17,125,087</u>	

9. 中宏、永興電子、永興多媒體、中興多媒體、上海泰盛及富士光(蘇州)，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按所得稅 24%及地方稅 3%，合計 27%之稅率徵收，並可享有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繳，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另外，公司若產生虧損，可以逐年延續彌補，但最長不得超過五年，中宏及永興多媒體分別於民國 93 年度及 92 年度開始使用上述免稅權利。

惟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應新修訂之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規定，將取消外商投資生產性企業優惠，自民國 97 年度起所得稅率將調整為 25%，且尚未開始使用二免三減半租稅優惠者，一律以民國 97 年度為法令強制之第一個免稅年度。

10. Jet-Thai 於民國 95 年 2 月經泰國當地主管機關核准取得相關投資獎勵優惠之權利，其中企業稅自產生重要收入日起為期 8 年免除營業所得稅，免稅期滿過後 5 年內則享有所得稅減半之優惠，該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度開始使用上述免稅權利。

(十七) 長期借款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機構借款		
擔保借款	\$ 5,540,396	\$ 6,419,768
信用借款	1,163,739	2,388,865
非金融機構借款	<u>45,405</u>	<u>63,334</u>
	6,749,540	8,871,96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000,078</u>)	(<u>4,342,235</u>)
	<u>\$ 2,749,462</u>	<u>\$ 4,529,732</u>
利率區間	1.82%~7.315%	2.20%~7.96%

1.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3 月與台新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三年期新台幣 27 億 5 仟萬元之信用融資承諾合約書。上開聯合授信案之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A. (1) 除正式汰換機器設備及出售存貨外，若有出售、轉讓、出借、出租或以其他方式處分資產之全部或主要部分，或就營業項目或所營事業為重大之變更時，應得多數保證銀行之同意。

(2) 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負債總額不得超過有形資產淨值之 120%；流動資產不得低於流動負債之 10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不得低於 250%，且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400 億元。

B. 上開聯合授信貸款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全數清償完畢。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承諾合約書，合約期間為 4 年，借款總額為新台幣 30 億 4 仟 7 佰萬元。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除正式汰換機器設備及出售存貨外，若有出售、轉讓、出借、出租或以其他方式處分資產之全部或主要部分，或就營業項目或所營事業為重大之變更時，應得多數保證銀行之同意。

(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負債總額不得超過有形資產淨值之 90%；流動資產不得低於流動負債之 10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不得低於 250%。另自民國 100 年起，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400 億元。前述財務承諾，需連續 2 次檢核未達同一項財務承諾標準，方認定違反合約之情事。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之借款餘額為 \$1,305,857，業已帳列「一年或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融資承諾合約書，

合約期間為 15 個月，借款總額為新台幣 1 億 5 仟萬元。本公司業於民國 101 年 6 月全數清償該借款。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融資承諾合約書，合約期間為 15 個月，借款總額為新台幣 1 億 5 仟萬元。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負債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120%；流動資產不得低於流動負債之 9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不得低於 250%且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300 億元。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之借款餘額為 \$150,000。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與安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融資承諾合約書，合約期間為三年，借款總額為新台幣 1 億 3 仟萬元。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負債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90%；流動資產不得低於流動負債之 10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不得低於 350%且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300 億元。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之借款餘額為 \$118,300。

6.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與安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融資承諾合約書，合約期間為 42 個月，借款總額為新台幣 19 億 8 仟萬元。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負債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90%；流動資產不得低於流動負債之 100%，且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不得低於 250%。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之借款餘額為 \$1,980,000。

7. 永興多媒體於民國 100 年 2 月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非循環擔保融資承諾合約書，合約期間為三年，永興多媒體並承諾授信存續期間內，保證人中環(股)公司應對永興多媒體直接或間接持股 51%以上，並維持對永興多媒體之經營控制權，永興多媒體其他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年度財務報表淨資產應大於人民幣 5 億元。

(2) 年度財務報表負債總額不得高於資產總額之 70%。

另保證人中環(股)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負債總額不得高於有形資產淨值之 90%。

(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費用與攤銷費用)不得低於 250%。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之借款餘額為 \$360,625。

8. 尚陽於民國 99 年 12 月與安泰商業銀行簽訂\$250,000 之 3 年期擔保借款，另開立足額本票並由母公司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尚陽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之流動資產不得低於流動負債之 100%；負債總額不得超過有形淨值 9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且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0 億元。
 - (2) 尚陽因違反上述承諾，尚未償還借款之餘額為\$88,000，業已帳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3) 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陽業已全數清償完畢。
9. 其餘借款償還期間自民國 97 年起至民國 105 年止分期償還。
10.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八)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本公司以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其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折 現 率	1.75%~1.875%	1.90%~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2.50%	1.00%~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1.875%	1.90%~2.00%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93,375)	(\$ 87,185)
非既得給付義務	(281,451)	(269,789)
累積給付義務	(374,826)	(356,974)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109,799)	(104,379)
預計給付義務	(484,625)	(461,35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27,959	233,473
提撥狀況	(256,666)	(227,88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71	1,20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22,558	80,46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34,390)	(2,970)
應計退休金負債(淨額)	(\$ 167,527)	(\$ 149,177)
既得給付	\$ 99,828	\$ 91,817
應計退休金負債(淨額)表列科目如下：		
預付退休金	\$ 4,480	\$ 2,934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72,007)	(\$ 152,111)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務成本	\$ 4,901	\$ 5,818
利息成本	9,155	10,54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726)	(4,95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34	663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2,387	2,568
縮減或清償利益	(9,790)	-
當期淨退休金成本	\$ 2,161	\$ 14,644

5.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2,261 及 \$89,983。

6. EMC、HOTAN 及 VTC 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職工退休辦法，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346 及 \$1,038。

7. 依香港特區政府「僱傭條件-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之規定，員工連續受雇 24 個月或 5 年以上，可依最近期薪資之一定比例，乘以可追溯年資，領取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CMC PG、CMC(H.K.) 及 Deltamac(H.K.)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依最近期薪資之一定比例撥存

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390及\$2,270，與依「僱傭條件-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之規定計算所應負擔之相關負債，尚無重大差異。

8. 中宏、上海泰盛、永興多媒體及富士光蘇州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分別為10%、10%、20%及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該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九)股本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總額為\$45,000,000，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實收股本總額計\$27,509,048。
2. 本公司於民國92年7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00仟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10,000仟單位(另股東以其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參與本次發行計1,500仟單位)，此項增資案業經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此項海外存託憑證於盧森堡交易所掛牌，發行金額共計美金140,900仟元，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未兌回餘額計53仟單位。其主要約定事項如下：

(1)表決權之行使

存託憑證持有人不得直接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會及直接投票。惟存託機構收到超過51%存託憑證持有人對同一議案為相同之指示時，存託機構應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就該議案進行表決，若未達上述條件，則授權董事長代為行使表決權。

(2)存託憑證轉換方式

存託憑證持有人得於存託憑證發行4日後，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之規定，請求存託機構兌回及交付存託憑證所表彰之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請求存託機構兌回及出售存託機構所表彰之本公司普通股。

(3)股利分配

本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本公司普通股分配股利之同等權利。

3.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強化財務結構，於民國101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擇一或同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以私募方式擇一發行普通股、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或海外存託憑證，發行總額上限暫訂為美金200,000仟元或等值新台幣或其他幣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進入正式之募集發行情程序。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一)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二十二) 特別盈餘公積/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本支出之所需，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存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一，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點五，股東紅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不低於每年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依現行法令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股東會均決議不分派盈餘。
4.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35,013，且兩稅合一實施前後均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二十三)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之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01 年		100 年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仟股)	本期增加 (仟股)	本期減少 (仟股)	期末股數 (仟股)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348	-	-	1,348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	-	69,536	(42,592)	26,944
總計	1,348	69,536	(42,592)	28,292
	100 年		99 年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仟股)	本期增加 (仟股)	本期減少 (仟股)	期末股數 (仟股)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13,956	1,348	(113,956)	1,348

- (1)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3)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銷除股份變更登記。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庫藏股票之註銷及轉讓期限如下：

期 限	股 數(仟 股)
註銷期限：	
102 年 5 月	26,944
轉讓期限：	
103 年 10 月	1,348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尚未註銷之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130,799 及\$10,032。

2.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維護股東權益買回公司股份並銷除股份，本次計畫買回股份總金額上限為\$300,000，預定買回 50,000 仟股，買回價格為每股 4 元至 6 元之間。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期後業已買回 11,051 仟股，買回金額計\$53,325。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101 年		100 年		101 年		100 年	
	期 初 股 數 (仟 股)	餘 額 每 股 帳 面 價 值 (元)	本 期 出 售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售 價 (元)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餘 額 每 股 市 價 (元)	期 初 股 數 (仟 股)	餘 額 每 股 帳 面 價 值 (元)
中 嘉	7,894	\$ 21.4	-	-	7,894	\$ 4.89	7,894	\$ 21.4
中 嘉	7,894	\$ 21.4	-	-	7,894	\$ 5.00	7,894	\$ 21.4

(二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決議轉讓庫藏股 58,332 仟股予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祕字第 017 號函規定予以認列薪資費用及銷貨成本共計\$155,746。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2 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平價 值(元)
庫藏股票轉讓 予員工	100.04.22	\$7.19	\$4.44	21.96%	0.082	-	0.81%	\$2.753
"	"	7.19	4.56	21.96%	0.082	-	0.81%	2.633

3. 富晶通分別於民國 101 年 10 月及民國 100 年 11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 仟股及 2,700 仟股，富晶通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祕字第 017 號函規定分別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薪資費用計 \$5,172 及 \$756。
4. 富晶通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平價 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23	\$9.72	\$9.72	46.18%	3.875	-	0.87%	\$3.51
"	100.11.14	17.85	17.85	43.01%	3.875	-	1.08%	6.11

5. 本公司及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權益交割	\$ 5,172	\$ 156,502

(二十五) 普通股每股虧損

	101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本期合併淨損	<u>(\$ 457,748)</u>	<u>(\$ 641,681)</u>	2,741,508	<u>(\$ 0.17)</u>	<u>(\$ 0.23)</u>
	100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本期合併淨損	<u>(\$1,710,226)</u>	<u>(\$1,698,752)</u>	2,766,972	<u>(\$ 0.62)</u>	<u>(\$ 0.61)</u>

(二十六)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11,052	\$ 514,493	\$ 2,125,545
勞健保費用	156,061	44,353	200,414
退休金費用	91,136	27,423	118,559
其他用人費用	93,472	17,437	110,909
折舊費用	4,769,098	226,067	4,995,165
攤銷費用	151,056	23,820	174,876

性質別 \ 功能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900,639	\$ 605,519	\$ 2,506,158
勞健保費用	166,649	46,907	213,556
退休金費用	108,957	29,456	138,413
其他用人費用	107,956	23,178	131,134
折舊費用	5,316,222	244,149	5,560,371
攤銷費用	264,324	23,727	288,051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華德股份有限公司(美華德)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為該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棋院文化基金會 (棋院基金會)	本公司對該基金會之捐贈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
威秀影城股份有限公司(威秀影城)	子公司中嘉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菁斯頓股份有限公司(菁斯頓)	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中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中景)	本公司部份董事為該公司主要股東
嘉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亨)	子公司中嘉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註1)
南通中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興材料)	子公司EMC Holding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2)
Thin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Thin Tech)	中興材料之母公司(註2)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科)	Thin Tech之母公司(註2)
志氣高電影股份有限公司(志氣高)	子公司中藝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台灣艾伯司康)	子公司本盟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ujitsu Component Limited (FCL)	子公司富晶通之法人董事
新加坡商富士通亞洲電子零件有限公司 (富士通亞洲電子)	係FCAL之分公司
Fujitsu Component Asia Pte., Ltd. (FCAL)	係FCL之子公司
Fujitsu Component America Inc. (FCAI)	"
凌漢初	孫公司上海泰盛之董事長
凌漢明	孫公司上海泰盛之總經理
黃銘裕	富民能源之董事長
廖本富	子公司亞藝之董事長
邱惠麗	子公司中藝之董事長

註1：中嘉業已辭去嘉亨之法人董事，故嘉亨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2：EMC Holding 於民國 100 年 12 月轉讓中興材料部分股權予鑫科國際有限公司後，本公司對中興材料不具控制力。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嘉 亨	\$ 84,209	-	\$ 176,336	1
FCL	51,962	-	60,695	-
其 他	29,200	-	28,851	-
	<u>\$ 165,371</u>	<u>-</u>	<u>\$ 265,882</u>	<u>1</u>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係依各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差異，為月結 30 天~120 天。

2. 進 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金額分別為 \$24,050 及 \$32,840，與關係人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較無重大差異。

3. 應收票據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中 景	\$ 8,593	8	\$ 10,896	8
減：備抵呆帳	-		(112)	
	<u>\$ 8,593</u>		<u>\$ 10,784</u>	

4. 應收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嘉 亨	\$ -	-	\$ 51,804	1
FCL	7,696	-	14,131	-
其 他	1,526	-	2,490	-
	9,222	-	68,425	1
減：備抵呆帳	-		(97)	
	<u>\$ 9,222</u>		<u>\$ 68,328</u>	

5. 資金融通情形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關係人資金貸與上海泰盛之明細如下(表列「其他應付款項」及「長期應付款」)：

	101 年		利 率	100 年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凌漢明	\$ 21,683	\$ 17,116	5.80%	\$ 21,683	\$ 1,193
〃	26,645	25,874	-	26,645	-
	<u>\$ 48,328</u>	<u>\$ 42,990</u>		<u>\$ 48,328</u>	<u>\$ 1,193</u>
	101 年		利 率	100 年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凌漢明	\$ 21,683	\$ 21,683	5.80%	\$ 21,683	\$ 1,193
〃	26,645	26,645	-	26,645	-
	<u>\$ 48,328</u>	<u>\$ 48,328</u>		<u>\$ 48,328</u>	<u>\$ 1,193</u>

6. 保證事項

- (1)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廖本富為亞藝融資額度\$116,000 之連帶保證人。
- (2)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邱惠麗為中藝融資額度\$50,000 之連帶保證人。

7. 其他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本公司及中嘉捐贈予財團法人台灣棋院文化基金會之總額分別為\$8,500 及\$7,000。

8.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	100 年
薪資	\$ 56,937	\$ 52,974
業務執行費用	2,437	3,955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409	23,621
	<u>\$ 59,783</u>	<u>\$ 80,550</u>

-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務提供。
- (4)股份基礎給付費用係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認列之酬勞成本。
- (5)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抵(質)押之資產

(一)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擔保品：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受限制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及非流動)	清算、關稅、信用卡及開 立信用狀保證金、發行 短期票券、長短期借款 及補助款擔保	\$ 2,654,002	\$ 2,230,943
備償戶(表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應收帳款讓售專戶	30,673	3,664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30,725	17,404
應收帳款	長短期借款、短期票券及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76,177	843,393
存貨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45,406	100,353
上市櫃公司股票(表列公平價 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及非流動)	短期借款及發行短期票券	80,055	295,269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表列以成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發行短期票券	41,034	43,085
有價證券(表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流動)	短期借款	130,000	130,000
有價證券(表列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 期借款	532,278	436,867
固定資產	長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8,779,364	9,567,449
土地使用權(表列其他無形資 產)	"	20,162	21,292
出租資產	"	80,873	157,641
閒置資產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 期借款	28,233	28,233
		<u>\$12,928,982</u>	<u>\$13,875,593</u>

(二)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止，中環分別將所持有之富晶通股票\$0及\$227,088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擔保品。

(三)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止，亞藝將持有之得利股票計\$0及\$14,730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擔保品。

(四)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止，得利持有亞藝之應收票據計\$0及\$3,777提供予非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擔保品。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十七)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買原料、商品、技術、機器設備、消耗性零件及廠房之工程追加合約等，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及已簽訂合約而尚未支付價款計\$631,826。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廣告霓虹燈招牌，依租約規定，至到期日止尚應支付之租金計\$ 282,556，其中已開立期票金額為\$29,631。
- (三)本公司與荷蘭皇家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力股份有限公司、Panasonic Corporation、Mitsubishi Chemical Corporation、HitachiLtd.、Pioneer Corporation 及 Victor Company of Japan, Limited 簽訂相關光碟產品授權合約，並依相關產品銷售量或依總額分期方式支付權利金予該公司。
- (四)得利與派拉蒙等公司簽訂影片版權及電影相關商品代理合約，合約價款係按未來實際銷售錄影帶、影碟及電影相關商品等售價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 (五)某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間，向新竹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控告尚陽違約應賠償其損害\$174,377(美金 6,060 仟元)暨自起訴狀送達翌日起按年利率 5%計算之利息。尚陽認為該公司就已終止之合約要求繼續履行，實屬無理由，尚陽無須賠償該公司，故已延請律師代理訴訟，惟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案尚在新竹地方法院審理中，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經律師評估亦無法估計可能賠償之確實金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0,588,913	\$ -	\$10,588,91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68,832	668,83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4,365	144,36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6,666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59,750	-	159,75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4,580,136	-	14,580,13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981	-	1,981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493	-	2,493
交換合約	7,170	-	7,170
100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1,260,582	\$ -	\$11,260,58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1,802	261,80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2,737	302,73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99,474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50,000	-	150,00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8,382,626	-	18,382,62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811	-	1,811
選擇權	563	-	563
交換合約	13,513	-	13,513
負債			
交換合約	16,064	-	16,064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率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科目。
2. 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此評價方法係由交易相對人所提供，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計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約定買回價格為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折現。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遠期外匯、選擇權及利率交換合約係由交易相對之金融機構提供之市價資訊據以估計公平市價。
7.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保 證 金	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業務往來、子孫公司借款及 進貨付款保證承諾	<u>\$ 7,744,920</u>	<u>\$ 9,517,170</u>

本公司提供借款及進貨付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僅對與本公司有業務關係之公司或直接間接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為之。上開背書保證對象均符合上述辦法之規定，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上開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6,454 及 \$32,586，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32,618 及 \$422,060。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借方餘額 \$85,102 及貸方餘額 \$26,362。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107,320 及 \$2,548,024，金融負債分別為 \$3,365,854 及 \$3,750,54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皆為 \$0，金融負債分別為 \$ 7,856,033 及 \$9,930,790。

(四)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本公司之營運屬國際性及投資與融資決策之需求所影響。為符合以上之需求，本公司將風險管理落實至各執行單位，並由稽核單位藉由內部控制系統達到監督與協調溝通之目的，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等。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措施如下：

1. 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往來對象，均以國際知名且信用良好之公司或金融機構或集中交易市場為主。

2. 市場風險管理

確認交易額度之控制均遵守本公司內部訂定之處理程序辦理。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1)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以能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為控制重點。

(2) 在選擇避險交易商品時，均以流動性高且成交量大(即隨時可在市場上軋平)為主。

4. 作業風險管理

(1) 以分工及互相制衡為原則。

(2) 每一作業皆應取得上級主管之授權及監督。

5. 法律風險管理

(1) 與業務往來公司或金融機構簽署之文件，應經相關業務及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

(2) 在作任何交易前，必須對所交易之商品及市場之規定確實了解。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52,097		29.04
日幣:新台幣	705,242		0.34
歐元:新台幣	1,517		38.45
美金:人民幣	3,175		6.2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6,362		29.04
日幣:新台幣	590,972		0.34
歐元:新台幣	4,458		38.45
美金:人民幣	30,861		6.23

	10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46,727		30.28
日幣:新台幣	428,966		0.39
歐元:新台幣	2,124		39.22
美金:人民幣	4,070		6.3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9,477		30.28
日幣:新台幣	554,219		0.39
歐元:新台幣	5,474		39.22
美金:人民幣	34,012		6.30

2.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

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無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3) 流動性風險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債務類金融商品投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債務投資，均為固定利率，故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惟經評估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金融債券，其發行人為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債務類投資，係為長期持有，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操作之債務類金融商品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6.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短期之款項，主要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無重大市場風險；借入之長期款項多屬浮動利率之負債，故其有效利率隨市場利率而波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尚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多屬浮動利率型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波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7. 遠期外匯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981	美金 33,790仟元	\$ 1,811	美金 38,820仟元
"	(1,889)	美金 14,800仟元	-	-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604)	日幣 41,380仟元	-	-
	<u>(\$ 512)</u>		<u>\$ 1,811</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係為財務避險性質。

(2) 市場風險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有相對應之外幣部位，故受市場匯率變動影響之損益金額大致會與相對應之外幣部位所評價之兌換損益相抵銷，故預期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3)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交易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承擔之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甚低。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8. 外匯選擇權合約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買入賣權	\$ -	-	\$ 563	美金5,000仟元

(1) 本公司簽訂之選擇權買賣合約，主係為財務避險性質。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選擇權交易主係為財務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將與被避險項目相抵銷，故通常其市場風險不大。另本公司從事之選擇權交易係視外匯市場匯率波動性及距到期日時間等因素變動而定，買權所產生之最大風險損失金額為購買價款，賣權所產生之最大風險損失金額則視市場價格而定。

(3)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故本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承擔之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甚低。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9. 交換合約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				
利率交換	(\$ 7,170)	\$ 2,200,000	(\$ 16,064)	\$ 1,800,000
換匯換利	-		13,513	美金10,000仟元
	<u>(\$ 7,170)</u>		<u>(\$ 2,551)</u>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交換交易，係依交易相對人於評價基準日以其認為合理之評價模型、數據及市場價格所估算之結果評估市場風險，發生之損失應在可預期範圍內。

(2)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交易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本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承擔之信用風險可能性甚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交換交易，若市場利率落於議定區間內，則為固定利率之金融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若市場利率變動超出議定區間將使交換合約之約定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1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對個別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通資金必	提列備抵	擔保品	象資金貸			
								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與限額			
0	中環	富陽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324,800	\$ 210,000	3.50	2	\$ -	營運週轉	\$ -	-	\$-	\$ 142,682	\$ 13,040,545	註三、十八
0	中環	本盟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7,614	-	-	2	-	營運週轉	-	-	-	131,622	13,040,545	註三
0	中環	尚陽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80,000	280,000	2.75~3.90	2	-	營運週轉	-	-	-	259,498	13,040,545	註三、十八
1	中宏	永興多媒體	其他應收款	65,992	65,212	6.56	2	-	營運週轉	-	-	-	116,450	102,371	註四
1	中宏	富士光蘇州	其他應收款	18,855	18,632	5.31	2	-	營運週轉	-	-	-	116,450	102,371	註四
2	CMC(H.K.)	EMC Holding	其他應收款	106,625	103,075	-	2	-	營運週轉	-	-	-	231,394	231,394	註五
3	中藝	得利	其他應收款	30,000	30,000	3.20	2	-	營運週轉	-	-	-	100,000	85,468	註六
3	中藝	亞藝	其他應收款	57,000	50,000	3.30	2	-	營運週轉	-	-	-	100,000	85,468	註六
4	Deltamac(H.K.)	上海泰盛	其他應收款	72,084	69,684	1.00	2	-	營運週轉	-	-	-	64,816	103,706	註七、十八、 十九
5	本盟	富士光	其他應收款	23,616	-	-	2	-	營運週轉	-	-	-	105,298	105,298	註八
5	本盟	富士光蘇州	其他應收款	100,000	100,000	4.65~6	2	-	營運週轉	-	-	-	105,298	105,298	註八、二十
5	本盟	富士光蘇州	其他應收款	8,983	8,983	-	1	87,028	-	-	-	-	87,028	87,028	註十五、十七
5	本盟	TEXTURE	其他應收款	985	-	-	1	15,938	-	-	-	-	15,938	15,938	註十六、二十一
6	中嘉	冠炬綠能	其他應收款	6,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300,000	1,512,154	註九
7	EMC Holding	永興多媒體	其他應收款	564,659	545,859	2.718	2	-	營運週轉	-	-	-	1,173,908	3,285,191	註十
7	EMC Holding	富士光蘇州	其他應收款	154,680	149,530	2.5293	2	-	營運週轉	-	-	-	290,350	3,285,191	註十
7	EMC Holding	中環	其他應收款	142,272	142,272	-	2	-	營運週轉	-	-	-	4,106,489	4,106,489	註十
8	CIA Holding	中環	其他應收款	150,175	145,175	-	2	-	營運週轉	-	-	-	440,455	440,455	註十一
9	F5 Holdings	中環	其他應收款	72,084	-	-	2	-	營運週轉	-	-	-	595,204	595,204	註十
10	永興多媒體	富士光蘇州	其他應收款	23,569	23,290	6.77	2	-	營運週轉	-	-	-	232,900	704,345	註十二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備註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名稱價值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11	富士光	富士光蘇州	其他應收款	\$ 180	\$ -	-	1	\$ 28,499	-	\$ -	-	\$ -	\$ 28,499	\$ 28,499	註十四、十六
12	SuperNet	中環	其他應收款	219,256	209,052	-	2	-	營運週轉	-	-	-	298,476	298,476	註十一
12	SuperNet	富士光	其他應收款	24,028	23,228	4.83	2	-	營運週轉	-	-	-	145,175	238,781	註十一
12	SuperNet	CIA Holding	其他應收款	60,070	58,070	-	2	-	營運週轉	-	-	-	298,476	298,476	註十一
13	爾華	EMC Holding	其他應收款	27,032	26,132	-	2	-	營運週轉	-	-	-	31,937	31,937	註十三
14	永興電子	永興多媒體	其他應收款	35,963	35,867	6.00	2	-	營運週轉	-	-	-	116,450	101,942	註十五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三：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50%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人民幣25,000仟元為限。

註五：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對母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50%為限。

註六：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100,000為限。

註七：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25%為限。

註八：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40%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40%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

註九：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最高限額。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300,000為限。

註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美金10,000仟元為限。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50%為限。對母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50%為限。

註十一：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美金5,000仟元為限。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50%為限。對母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50%為限。

註十二：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30%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人民幣以50,000仟元為限。

註十三：對母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120%為限。

註十四：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40%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20%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

註十五：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若無業務往來且非為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以不超過人民幣25,000仟元為限。無業務往來但為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十六：業務往來性質為進貨。

註十七：業務往來性質為銷貨。

註十八：本公司業已依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於超限時辦理相關程序。

註十九：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68,105。

註二十：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96,733。

註二十一：係逾期應收款視為資金貸放數，故帳列往來科目之其他應收款。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背書保證 餘 額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0	中環	EMC	2	\$ 9,780,409	\$ 189,417	\$ -	\$ -	-	\$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IMAG	3	9,780,409	38,136	-	-	-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永興多媒體	3	9,780,409	622,230	365,841	-	1.12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Jet-Thai	3	9,780,409	16,519	-	-	-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中藝	2	9,780,409	50,000	50,000	-	0.15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中嘉	2	9,780,409	496,202	397,652	-	1.22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尚陽	2	9,780,409	526,105	214,377	-	0.66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亞藝	2	9,780,409	137,224	94,730	-	0.29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本盟	2	9,780,409	331,285	294,960	-	0.90	11,410,477	註三
0	中環	富陽	2	9,780,409	4,517,036	<u>3,912,137</u>	<u>2,400,000</u>	<u>12.00</u>	11,410,477	註三
						<u>\$ 5,329,697</u>	<u>\$ 2,400,000</u>	<u>16.34</u>		
1	得利	Deltamac(H. K.)	2	\$ 158,206	\$ 51,060	<u>\$ 49,360</u>	<u>\$ -</u>	<u>8.85</u>	\$ 263,677	註五
2	Deltamac(H. K.)	上海泰盛	2	\$ 51,853	\$ 8,861	<u>\$ 8,566</u>	<u>\$ -</u>	<u>2.69</u>	\$ 77,779	註九
3	本盟	富士光蘇州	3	\$ 210,596	\$ 90,105	<u>\$ 87,105</u>	<u>\$ 87,105</u>	<u>33.09</u>	\$ 263,245	註四
4	中嘉	富陽	4	\$ 1,134,115	\$ 200,000	<u>\$ 200,000</u>	<u>\$ 200,000</u>	<u>5.28</u>	\$ 2,268,230	註七
4	中嘉	中環	4	2,268,230	1,783,367	<u>1,508,100</u>	<u>1,258,100</u>	<u>39.80</u>	2,268,230	註七
						<u>\$ 1,708,100</u>	<u>\$ 1,458,100</u>	<u>45.08</u>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5	永興電子	永興多媒體	3	\$ 326,014	\$ 234,070	\$ 93,160	\$ -	35.21	\$ 326,014	註六
6	Kinease	永興多媒體	3	\$ 326,014	\$ 138,161	\$ 133,561	\$ 133,561	140.03	\$ 326,014	註六
7	尚陽	積陽	2	\$ 103,799	\$ 20,000	\$ 20,000	\$ -	3.85	\$ 155,699	註十
8	中宏	富士光蘇州	3	\$ 163,007	\$ 15,555	\$ 15,371	\$ 15,371	6.01	\$ 76,778	註八
9	富陽	中環	4	\$ 428,046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105.13	\$ 428,046	註十一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中環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四：本盟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五：得利對外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六：永興電子及Kinease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但為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最終母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

註七：中嘉對外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但為母公司背書保證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八：中宏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但為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零點五。

註九：Deltamac (H.K.)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十：尚陽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母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十一：富陽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母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揭露金額逾\$100,000以上者)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 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	市價或每 股淨值(元)	
中環	股票	中石化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6,674,915	\$ 136,025	0.29	\$ 18.00	
	股票	夏都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712,150	142,658	4.59	39.95	
	股票	群創光電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8,473,000	139,903	0.09	15.60	
	股票	友達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52,962			
				評價調整		(18,557)			
						\$ 452,991			
	股票	中興電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141,430	\$ 94,470	1.28	\$ 15.55	
				評價調整		1,029			
						\$ 95,499			
	金融債券	大眾-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130,000			註
	股票	精碓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9,275,766	\$ 207,521	10.91		
	股票	漢威光電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1,075			
						658,596			
				累計減損		(506,870)			
						\$ 151,726			

註:本公司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提供有價證券\$130,000作為質押擔保。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 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	市價或每 股淨值(元)	
中環	股票	EMC Hold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1,577	\$ 8,212,979	100.00	\$ 114,743.26	
	股票	CIA Hold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850,765	661,929	81.66	23.32	
	股票	中嘉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4,751,497	3,886,144	100.00	11.29	
	股票	中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6,400,000	56,579	100.00	0.85	
	股票	中藝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00,000	215,119	100.00	6.10	
	股票	富陽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7,388,900	240,678	77.00	2.84	
	股票	尚陽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4,052,000	302,056	58.20	4.72	
	股票	富晶通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740,000	382,592	38.02	11.25	
	股票	亞藝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574,186	102,425	87.98	2.96	
	股票	本盟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539,864	158,105	60.06	8.95	
	股票	得利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782,576	183,775	29.79	10.20	
	股票	EM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58,254	<u>16,083</u>	100.00	3.16	
						14,418,464			
				減：轉列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169,070</u>)			
						<u>\$ 14,249,394</u>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 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 每股淨值(元)	
中嘉	股票	夏都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207,285			註
				評價調整		8,556			
						<u>\$ 215,841</u>			
	股票	中環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893,094	\$ 229,956	0.29	\$ 4.89	
	股票	中興電工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9,111			註
				評價調整		299,067			
				累計減損		(209,101)			
						<u>(2,503)</u>			
						<u>\$ 87,463</u>			
	股票	威寶電信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6,200			註
				累計減損		(116,901)			
						<u>\$ 169,299</u>			
	股票	坤基創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66,667	\$ 66,667	6.67		
	股票	希旺科技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6,752			
				累計減損		323,419			
						<u>(126,681)</u>			
						<u>\$ 196,738</u>			
	股票	CIA Hold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929,529	\$ 183,784	18.34	23.32	
	股票	得利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39,772	129,219	15.78	10.20	
	股票	本盟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237,373	91,425	34.73	8.95	
	股票	富能動力等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1,657)			
	股票	威秀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000,000	532,278	30.00	22.18	註
				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875,049			
						<u>69,481</u>			
						<u>\$ 944,530</u>			

註：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提供有價證券\$653,367作為質押擔保。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	市價或每 股淨值(元)	
中娛	資本	FAT Penguin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	\$ 47,216	100.00	\$ -	
	股票	亞藝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2,063,516	<u>8,715</u>	5.25	2.96	
						<u>\$ 55,931</u>			
中藝	股票	CMC Content等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u>\$ 19,385</u>			
得利	股票	Deltamac (H.K.)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2,160,067	\$ 161,548	62.31	\$ 75	
	股票	Deltamac Intl.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u>15</u>)	100.00		
						<u>\$ 161,533</u>			
Deltamac (H.K.)	資本	上海泰盛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其他負債	-	(\$ 42,977)	68.48	\$ -	
	股票	Photopia Workshop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100	6,572	100.00	65,720	
	股票	Clickplay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1,000	<u>375</u>	100.00	375	
						<u>(\$ 36,030)</u>			
本盟	資本及股票	富士光等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u>\$ 23,002</u>			
FJKL	資本	富士光蘇州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u>(\$ 212,680)</u>	100.00	(\$ 212,680)	
亞藝等	股票	得利等				<u>\$ 26,942</u>			

單位：美金元
末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比率 (%)	市價或每 股淨值(元)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EMC Holding	股票	CMC(H.K.)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008,000	\$ 15,938,963	100.00	\$ 0.35	
	股票	F5 Holdings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395	40,999,085	100.00	2,113.90	
	股票	IMAG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200,000	17,844,239	100.00	1.46	
	股票	Jet-Thai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200,416	103,977,390	100.00	2.11	
	股票	CMC PG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00,000	783,947	52.00	0.30	
	股票	FJKL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00,000	(1,184,447)	40.45	(0.82)	
	股票	E-WORL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20,000	919,535	100.00	0.13	
	資本	MFLLC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467,581	100.00	-	
	資本	中宏包裝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939,814	100.00	-	
	資本	永興電子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777,491	100.00	-	
	資本	中興材料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55,182	43.00	-	
					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1,184,447		
						<u>\$ 272,403,227</u>			
SuperNet	股票	Deltamac (H.K.)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6,670	<u>\$ 3,140,685</u>	34.81	\$ 20.17	
	股票	HC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1,200,000</u>			
	股票及基金	Evonyx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3,483,189</u>			
				累計減損		<u>(7,271,701)</u>			
						<u>\$ 6,211,488</u>			
F5 Holdings	股票	VTC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	\$ 18,693,948	100.00	\$ 368,578.72	
	股票	HOT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990,000	18,086,012	99.95	0.82	
	資本	WINT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85,075	100.00	-	
						<u>\$ 40,965,035</u>			
MFLLC	資本	永興多媒體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73,123,419	90.00	\$ -	
	資本	中興多媒體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9,032	49.00	-	
						<u>\$ 73,392,451</u>			
CIA Holding	股票	SuperNet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38,085	\$ 21,737,935	100.00	\$ 3.58	
	股票	Kinease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3,284,929	100.00	1,642,464.50	
	股票	Teon USA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12,873	100.00	0.13	
						<u>\$ 25,035,737</u>			
VTC	資本	VDM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 9,003,249</u>	100.00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中環	中石化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5,842,800	\$ 175,610	42,313,115	\$ 1,069,384	41,481,000	\$997,676	\$ 1,108,969	(\$ 111,293)	6,674,915	\$ 136,025
"	夏都	"	-	-	-	-	3,870,150	149,717	158,000	6,871	7,059	(188)	3,712,150	142,658
"	潤泰全球	"	-	-	-	-	2,495,000	157,445	2,434,000	156,151	153,207	2,944	61,000	4,238
"	群創光電	"	-	-	-	-	9,963,000	162,504	1,490,000	23,816	22,601	1,215	8,473,000	139,903
"	潤泰新	"	-	-	-	-	2,654,000	128,934	2,552,000	124,168	122,883	1,285	102,000	6,051
中嘉	裕隆	"	-	-	-	\$ -	2,237,000	\$ 122,426	2,237,000	\$120,353	\$ 122,426	(\$ 2,073)	-	\$ -
	廣達	"	-	-	-	-	1,385,000	103,386	1,385,000	103,113	103,386	(273)	-	-
	日勝生	"	-	-	80,000	1,714	4,897,813	105,227	4,712,000	97,378	100,575	(3,197)	265,813	6,366
	夏都	"	-	-	-	-	4,542,900	171,357	242,000	8,812	8,524	288	4,300,900	162,833
	潤泰全球	"	-	-	258,416	12,751	2,838,000	154,880	3,096,416	168,705	167,631	1,074	-	-
"	中石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5,499,328	31,967	-	-	5,499,328	136,618	31,967	104,651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與交易人 交易人名稱之關係	進(銷)貨金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註) (含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佔總進(銷) 額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帳款票 據之比率%		
中環	永興多媒體	進貨	\$ 1,640,168	23	因屬母子、孫公司，故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略長	略低於非關係人	因屬母子、孫公司，故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略長	\$ 883,277	35
	永興多媒體	銷貨	264,116	2	月結120天	略低於非關係人	月結120天	44,753	2
	HOTAN	銷貨	715,941	5	因屬母子、孫公司，故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略長	略低於非關係人	因屬母子、孫公司，故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略長	195,560	8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本公司或被投資

公司名稱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中環	HOTAN	孫公司之子公司	\$ 195,560	3.12	\$ 3,728	加強催收	\$ 41,297	\$ -
	HOTAN	孫公司之子公司	4	註2	-	-	-	-
	富陽	子公司	218,844	註1、註2	4,651	加強催收	-	-
	尚陽	子公司	291,799	註1、註2	4,729	加強催收	-	-
EMC Holding	永興多媒體	EMC Holding之孫公司	550,272	註1	-	-	-	-
	富士光蘇州	同一集團之聯屬公司	151,361	註1	-	-	-	-
	中環	最終母公司	142,272	註1	-	-	-	-
CMC(H. K.)	EMC Holding	CMC(H. K.)之母公司	475,105	註1、註2	-	-	-	-
永興多媒體	中環	最終母公司	883,277	1.80	518,792	加強催收	409,413	-
IMAG	中環	最終母公司	507,091	註2	-	-	-	-
SuperNet	中環	母公司	209,052	註1	-	-	-	-
CIA Holding	中環	母公司	145,175	註1	-	-	-	-
本盟	富士光蘇州	孫公司	200,182	註1	8,983	加強催收	-	-

註1：係資金貸與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故不適用。

註2：係應收出售機器設備、代購原物料設備款及代墊款項等，故不適用。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請詳附註十。

(2) 子公司資訊：

本公司之子公司富晶通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所從事尚未交割完畢之遠期外匯買賣交易資訊如下：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名	目	本	金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22		美金		790	仟元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737		美金		300	仟元

a. 市場風險：

富晶通從事之遠期外匯主要在規避因營運產生的外匯交易波動風險為主，係為避險交易，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預期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因富晶通交易對象為國內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富晶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c. 流動性風險：

遠期外匯合約在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富晶通之營運資金足以因應，不致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富晶通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揭露本期期末原始投資金額逾\$200,000以上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中環	EMC	英國	生產及銷售磁碟片及光碟片	英鎊	34,000,000	英鎊	34,000,000	5,085,254	100.00	新台幣	16,083	新台幣	(56,893)	新台幣	(56,893)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EMC Holding	開曼群島	專業投資公司	美元	357,880,624	美元	357,880,624	71,577	100.00	新台幣	8,212,979	新台幣	(369,335)	新台幣	(369,335)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CIA Holding	開曼群島	專業投資公司	美元	22,067,995	美元	22,067,995	30,850,765	81.66	新台幣	661,929	新台幣	(52,979)	新台幣	(43,263)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中嘉	台灣	對各種生產事業等之投資	新台幣	880,421	新台幣	880,421	334,751,497	100.00	新台幣	3,886,144	新台幣	217,010	新台幣	217,010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中藝	台灣	電影片發行業	新台幣	1,297,918	新台幣	1,297,918	35,000,000	100.00	新台幣	215,119	新台幣	5,798	新台幣	5,798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亞藝	台灣	影片發行錄影帶製作發行及玩具用品零售業	新台幣	796,216	新台幣	796,216	34,574,186	87.98	新台幣	102,425	新台幣	(33,919)	新台幣	(29,842)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本盟	台灣	布匹染整、各類紡織之織造加工及買賣、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新台幣	2,179,927	新台幣	2,180,618	31,539,864	60.06	新台幣	158,105	新台幣	(82,595)	新台幣	(49,587)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中娛	台灣	電影製作與發行業	新台幣	714,888	新台幣	714,888	66,400,000	100.00	新台幣	56,579	新台幣	(63,445)	新台幣	(63,445)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富晶通	台灣	產銷觸控面板等產品	新台幣	338,194	新台幣	338,194	21,740,000	38.02	新台幣	382,592	新台幣	13,097	新台幣	4,980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富陽	台灣	薄膜太陽能電池之生產及銷售	新台幣	1,016,412	新台幣	1,016,412	77,388,900	77.00	新台幣	240,678	新台幣	(327,818)	新台幣	(252,419)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尚陽	台灣	矽晶太陽能電池之生產及銷售	新台幣	664,676	新台幣	664,676	64,052,000	58.20	新台幣	302,056	新台幣	(204,836)	新台幣	(119,214)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環	得利	台灣	銷售影音光碟產品	新台幣	313,788	新台幣	313,788	21,782,576	29.79	新台幣	183,775	新台幣	(26,372)	新台幣	(8,8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EMC Holding	CMC (H. K.)	香港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美元	29,633,658	美元	29,633,658	46,008,000	100.00	美元	15,938,963	新台幣 (2,878)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	
EMC Holding	F5 Holdings	美國	專業投資公司	美元	96,975,000	美元	99,375,000	19,395	100.00	美元	40,999,085	新台幣 (17,957)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	
EMC Holding	IMAG	愛爾蘭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美元	34,992,390	美元	34,992,390	12,200,000	100.00	美元	17,844,239	新台幣 (4,889)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	
EMC Holding	MFLLC	美國	專業投資公司	美元	42,985,600	美元	43,635,600	-	100.00	美元	73,467,581	新台幣 (252,280)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	
EMC Holding	中宏包裝	中國大陸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箱子、盒子、籃子及類似品	美元	10,978,335	美元	10,978,335	-	100.00	美元	8,939,814	新台幣	891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
EMC Holding	Jet-Thai	泰國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美元	140,865,000	美元	140,865,000	49,200,416	100.00	美元	103,977,390	新台幣 (235,761)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	
EMC Holding	其他	其他		美元	-	美元	-	-	-	美元	11,236,155	新台幣	-	新台幣	-	
F5 Holdings	VTC	墨西哥	生產及銷售電腦磁帶及磁片	美元	46,758,019	美元	46,758,019	50	100.00	美元	18,693,948	新台幣 (9,625)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F5 Holdings	
F5 Holdings	HOTAN	美國	磁碟片、光碟片等電子產品之買賣	美元	23,019,834	美元	23,019,834	21,990,000	99.95	美元	18,086,012	新台幣	1,807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F5 Holdings
F5 Holdings	WINTAN	美國	不動產開發業務	美元	8,000,000	美元	8,000,000	-	100.00	美元	4,185,075	新台幣 (13,772)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F5 Holdings	

註：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MFLLC	永興多媒體	中國大陸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美元	43,253,199	美元	43,253,199	-	90.00	美元	73,123,419	新台幣	(\$ 278,831)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MFLLC之子公司
MFLLC	其他	其他		美元	-	美元	-	-	-	美元	269,032	新台幣	-	新台幣	-	
CIA Holding	SuperNet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公司	美元	23,164,053	美元	23,164,053	5,738,085	100.00	美元	21,737,935	新台幣	(45,626)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
CIA Holding	其他	其他		美元	-	美元	-	-	-	美元	3,297,802	新台幣	-	新台幣	-	
中嘉	CIA Holdings	開曼群島	專業投資公司	美元	5,990,111	美元	5,990,111	6,929,529	18.34	新台幣	183,784	新台幣	(52,979)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嘉	本盟	台灣	布匹染整、各類紡織之織造加工及買賣、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新台幣	534,893	新台幣	535,186	18,237,373	34.73	新台幣	91,425	新台幣	(82,595)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嘉	威秀影城	台灣	電影院、餐廳、遊樂場之經營管理業務	新台幣	14,090	新台幣	14,090	24,000,000	30.00	新台幣	532,278	新台幣	517,553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嘉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嘉	其他	其他		新台幣	-	新台幣	-	-	-	新台幣	137,043	新台幣	-	新台幣	-	
中娛	FAT Penguin	馬來西亞	電影片製作業	新台幣	334,938	新台幣	334,938	-	100.00	新台幣	47,216	新台幣	(60,794)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娛之子公司
中娛	其他	其他		新台幣	-	新台幣	-	-	-	新台幣	8,715	新台幣	-	新台幣	-	
FJKL	富士光蘇州	中國大陸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美元	8,900,000	美元	8,900,000	-	100.00	新台幣	(212,680)	新台幣	(76,711)	新台幣	-	本公司之孫公司FJKL之子公司

註：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同環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光碟放音機及其他資料處理機單元之產銷	\$ 94,860	註一(三)	\$ 94,860	\$ -	\$ -	\$ 94,860	100	\$ -	\$ -	\$ -	註六
江蘇永興多媒體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1,345,476	註一(三)	1,345,476	-	-	1,345,476	97	(270,466)	2,288,271	-	註二(二)2
中宏包裝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箱子、盒子、籃子及類似品	345,376	註一(三)	345,376	-	-	345,376	100	891	259,567	-	註二(二)2
江蘇永興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箱子、盒子、籃子及類似品	777,852	註一(三)	777,852	-	-	777,852	100	159,542	254,854	-	註二(二)2
上海中宜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箱子、盒子、籃子及類似品	79,050	註一(三)	79,050	-	-	79,050	100	-	-	-	註四
上海中環光電有限公司	光碟放音機及其他資料處理機單元之產銷	94,860	註一(三)	94,860	-	-	94,860	100	-	-	-	註四
南通中興多媒體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光碟片	35,678	註一(三)	35,678	-	-	35,678	49	(519)	7,811	-	註二(二)2
南通中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開發合金材料及真空濺鍍靶材	42,139	註一(三)	42,139	-	-	42,139	43	(2,390)	21,927	-	註二(二)1、七
上海泰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從事音樂影像製品批發及零售	85,855	註一(三)	20,747	-	-	20,747	23.84	(952)	(14,696)	-	註二(二)2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291,558	註一(三)	47,517	-	-	47,517	40.45	(31,048)	(34,390)	-	註二(二)2
南通運興電子有限公司	銷售光碟及相關產品	-	註一(五)	-	-	-	-	100	(983)	4,064	-	註二(二)2、五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	投 資	審 會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 2,883,555		\$ 4,542,179			\$ 20,143,41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一同期間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四：該公司已於民國 91 年度清算完結，資金業已匯回原投資公司 - EMC Holding，但尚未匯回台灣。

註五：係以江蘇永興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之資金人民幣 2,000 仟元直接進行投資。

註六：該公司已於民國 97 年度清算完結，資金業已匯回原投資公司 - EMC Holding，但尚未匯回台灣。

註七：原投資公司 EMC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已於民國 100 年度處分該公司部份股權，資金業已匯回原投資公司 - EMC Holding，但尚未匯回台灣。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五：關係人交易及附註十一(四)。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個別金額未達\$100,000者，不予以揭露，且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1) 民國101年度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中環	EMC Holding	1	背書保證	\$ 142,272	註5	不適用
"	"	IMAG	1	其他應付款	507,091	註8	1.04%
"	"	永興多媒體	1	背書保證	365,841	註5	不適用
"	"	"	1	進貨	1,640,168	註6	8.31%
"	"	"	1	應付帳款	883,277	註6	1.81%
"	"	"	1	銷貨	264,116	註4	1.34%
"	"	HOTAN	1	銷貨	715,941	註4	3.63%
"	"	"	1	應收帳款	195,560	註4	0.40%
"	"	中嘉	1	背書保證	397,652	註5	不適用
"	"	本盟	1	背書保證	294,960	註5	不適用
"	"	富陽	1	背書保證	3,912,137	註5	不適用
"	"	"	1	其他應收款	218,844	註7	0.45%
"	"	尚陽	1	背書保證	214,377	註5	不適用
"	"	尚陽	1	其他應收款	291,799	註5	0.60%
"	"	CIA Holding	1	其他應付款	145,175	註8	0.30%
"	"	SuperNet	1	其他應付款	209,052	註8	0.43%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1	EMC Holding	永興多媒體	1	其他應收款	550,272	註7	1.13%
"	"	富士光蘇州	3	其他應收款	151,361	註7	0.31%
"	"	CMC(H.K.)	1	其他應付款	475,105	註8	0.97%
2	本盟	富士光蘇州	1	其他應收款	200,182	註7	0.41%
3	中嘉	中環	2	背書保證	1,508,100	註11	不適用
"	"	富陽	3	背書保證	200,000	註11	不適用
4	KINEASE	永興多媒體	3	背書保證	133,561	註10	不適用
5	富陽	中環	2	背書保證	300,000	註12	不適用

(2)民國100年度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中環	EMC	1	背書保證	\$ 185,600	註5	不適用
"	"	IMAG	1	其他應付款	508,307	註8	0.94%
"	"	永興多媒體	1	背書保證	635,775	註5	不適用
"	"	"	1	進貨	2,288,048	註6	9.04%
"	"	"	1	應付帳款	939,164	註6	1.74%
"	"	"	1	銷貨	166,803	註4	0.66%
"	"	"	1	應收帳款	103,500	註4	0.19%
"	"	HOTAN	1	銷貨	747,455	註4	2.95%
"	"	"	1	應收帳款	262,998	註4	0.49%
"	"	中嘉	1	背書保證	496,202	註5	不適用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中環	亞藝	1	背書保證	137,224	註5	不適用
"	"	本盟	1	背書保證	331,285	註5	不適用
"	"	得利	1	背書保證	469,509	註5	不適用
"	"	富陽	1	背書保證	4,517,036	註5	不適用
"	"	"	1	其他應收款	365,900	註7	0.68%
"	"	尚陽	1	背書保證	526,105	註5	不適用
"	"	Teon USA	1	銷貨	1,037,682	註4	4.10%
"	"	CIA Holding	1	其他應付款	151,375	註8	0.28%
"	"	SuperNet	1	其他應付款	221,008	註8	0.41%
1	EMC Holding	永興多媒體	1	其他應收款	572,917	註7	1.06%
"	"	富士光蘇州	3	其他應收款	157,827	註7	0.29%
"	"	CMC(H.K.)	1	其他應付款	473,111	註8	0.88%
2	本盟	富士光蘇州	1	其他應收款	147,737	註7	0.27%
3	中嘉	中環	2	背書保證	1,783,367	註9	不適用
"	"	富陽	3	背書保證	200,000	註9	不適用
4	永興電子	永興多媒體	3	背書保證	239,850	註10	不適用
5	KINEASE	永興多媒體	3	背書保證	139,265	註10	不適用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公司對於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略低於非關係人；對國外子、孫公司之收款期限為貨到後 60 天~120 天。而一般國外客戶之收款期限為貨到後 30 天~120 天，一般國內客戶則為月結 0/A90 天~120 天。

註 5：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當期淨值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註 6：本公司對永興多媒體及 Jet-Thai 之進貨無相同交易廠商可供比較。除永興多媒體之付款條件以月結 0/A 90 天方式支付外，對其餘關係人之貨款則一致以月結 90 天方式支付。

註 7：係應收資金貸與款項、應收代墊款、應收代購原物料及出售固定資產款項等。

註 8：係應付資金融通款、應付利息、應付購置設備款及代收款項等。

註 9：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母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五為限。

註 10：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但為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

註 1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母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 1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母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產業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區分為儲存媒體部門、投資部門及能源部門，其產業類型分述如下：

1. 儲存媒體部門：光碟片及磁碟片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2. 投資部門：經營各種事業之投資。
3. 能源部門：太陽能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4. 其他部門：經營影音銷售及非屬銷售光碟片業務。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 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及調節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1 年					度
	儲存媒體部門	投資部門	能源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收入	\$ 16,278,998	\$ 290,516	\$ 334,735	\$ 2,824,922	\$ -	\$ 19,729,171
內部部門收入	2,689,038	225	49	110,836	(2,800,148)	-
部門收入	<u>\$ 18,968,036</u>	<u>\$ 290,741</u>	<u>\$ 334,784</u>	<u>\$ 2,935,758</u>	<u>(\$ 2,800,148)</u>	<u>\$ 19,729,171</u>
部門損益	<u>(\$ 249,402)</u>	<u>(\$ 1,388,047)</u>	<u>(\$ 532,653)</u>	<u>(\$ 217,562)</u>	<u>\$ 1,557,309</u>	<u>(\$ 830,355)</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00 年					度
	儲存媒體部門	投資部門	能源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收入	\$ 19,306,335	\$ 365,400	\$ 2,352,049	\$ 3,296,150	\$ -	\$ 25,319,934
內部部門收入	4,438,535	-	9,520	70,067	(4,518,122)	-
部門收入	\$ 23,744,870	\$ 365,400	\$ 2,361,569	\$ 3,366,217	(\$ 4,518,122)	\$ 25,319,934
部門損益	(\$ 1,156,280)	(\$ 1,177,260)	(\$ 623,092)	(\$ 386,887)	\$ 1,391,212	(\$ 1,952,307)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	\$ -	\$ -	\$ -

(註)由於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用以衡量部門資產，故以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9)基秘字 15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適用疑義」規定，應揭露之資產金額為零。

(四)部門損益與資產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調整後之合併總損益應報導部門稅後淨利調節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由於本公司之資產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依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9)基秘字第 15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適用疑義」規定，應揭露之資產金額為零，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之調節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應 報 導 部 門 資 產	\$ -	\$ -
未 分 攤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15,475,522	15,507,667
基 金 及 投 資	1,314,415	1,749,776
固 定 資 產	29,876,640	34,504,603
無 形 資 產	91,891	115,070
其 他 資 產	1,980,080	2,189,468
總 資 產	\$ 48,738,548	\$ 54,066,584

(五)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1 年 度							
	台 灣	美 國	日 本	亞 洲	中 國 大 陸	歐 洲	其 他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08,097	\$ 7,728,275	\$ 3,326,281	\$ 1,769,600	\$ 1,223,827	\$ 2,033,685	\$ 2,639,406	\$ 19,729,171
非流動資產	\$ 24,880,503	\$ 710,869	\$ -	\$ 2,936,712	\$ 2,186,743	\$ -	\$ 339,363	\$ 31,054,190

	100 年 度							
	台 灣	美 國	日 本	亞 洲	中 國 大 陸	歐 洲	其 他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66,307	\$ 7,555,633	\$ 3,376,233	\$ 2,484,716	\$ 1,691,394	\$ 3,349,575	\$ 3,196,076	\$ 25,319,934
非流動資產	\$ 28,676,297	\$ 445,157	\$ -	\$ 3,189,699	\$ 3,086,722	\$ -	\$ 413,237	\$ 35,811,112

本公司地區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另地區別非流動資產係以營運部門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收入	比率(%)	收入	比率(%)
客戶甲	\$ 3,770,204	19	\$ 5,629,877	23
客戶乙	2,330,342	12	3,365,551	13
客戶丙	2,132,553	11	1,486,246	6
	\$ 8,233,099	42	\$ 10,481,674	42

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其收入占損益表銷貨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前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專案小組負責人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
5. 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
9. 決定所選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
11. 完成編製 IFRSs 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256,186	\$ 3,517	\$ 259,703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12,513	(6,953)	205,560	(2)
其他流動資產	583,927	(48,642)	535,285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293,009	(293,009)	-	(3)
固定資產淨額	34,504,603	(1,423,578)	33,081,025	(4)、(5)
投資性不動產	-	125,469	125,469	(5)
遞延退休金成本	909	(909)	-	(1)
無形資產	115,070	(45,144)	69,926	(10)
出租資產	96,882	(96,882)	-	(5)
閒置資產	174,626	(174,626)	-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878,092	333,191	1,211,283	(3)、(7)及(9)
預付款項 - 非流動	-	45,144	45,144	(10)
其他資產 - 其他	906,770	1,618,259	2,525,029	(4)
其他	16,043,997	-	16,043,997	
資產總計	<u>\$ 54,066,584</u>	<u>\$ 35,837</u>	<u>\$ 54,102,421</u>	
應付費用	\$ 826,951	\$ 49,941	\$ 876,892	(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2,111	94,389	246,500	(1)
其他負債 - 其他	62,200	(21,380)	40,820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	55,223	55,223	(1)、(4)及(9)
其他	17,893,469	-	17,893,469	
負債總計	<u>\$ 18,934,731</u>	<u>\$ 178,173</u>	<u>\$ 19,112,904</u>	
資本公積 - 長期投資	\$ 825,307	(\$ 825,307)	\$ -	(8)
待彌補虧損	(1,698,752)	1,635,650	(63,102)	(1)、(4)、(6)、(7)及(8)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2,158	(902,158)	-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84)	784	-	(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6,362	(3,436)	22,926	(2)
未實現重估增值	44,433	(44,433)	-	(4)
少數股權	1,152,898	(3,436)	1,149,462	(1)、(7)
其他	33,880,231	-	33,880,231	
股東權益總計	<u>\$ 35,131,853</u>	<u>(\$ 142,336)</u>	<u>\$ 34,989,517</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95,499	\$ 1,631	\$ 97,130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04,141	(6,123)	198,018	(2)
其他流動資產	492,267	(1,542)	490,725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205,395	(205,395)	-	(3)
固定資產淨額	29,876,640	(3,774,442)	26,102,198	(4)、(5)
投資性不動產	-	144,114	144,114	(5)
無形資產	91,891	(33,266)	58,625	(10)
出租資產	115,528	(115,528)	-	(5)
閒置資產	143,645	(143,645)	-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844,204	298,355	1,142,559	(1)、(3)、(7)及(9)
預付款項 - 非流動	-	33,266	33,266	(10)
其他	16,669,338	3,889,501	20,558,839	(4)
資產總計	<u>\$ 48,738,548</u>	<u>\$ 86,926</u>	<u>\$ 48,825,474</u>	
應付費用	\$ 704,473	\$ 47,195	\$ 751,668	(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2,007	109,098	281,105	(1)
其他負債 - 其他	92,650	(21,380)	71,270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	99,066	99,066	(1)、(4)及(9)
其他	14,197,054	-	14,197,054	
負債總計	<u>\$ 15,166,184</u>	<u>\$ 233,979</u>	<u>\$ 15,400,163</u>	
資本公積 - 長期投資	\$ 868,352	(\$ 868,352)	\$ -	(8)
待彌補虧損	(641,681)	1,566,224	924,543	(1)、(4)、(6)、(7)及(8)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0,268	(871,749)	(271,481)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4,390)	34,390	-	(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5,102)	(4,492)	(89,594)	(2)
未實現重估增值	44,433	(44,433)	-	(4)
少數股權	971,001	(1,686)	969,315	(7)
其他	31,849,483	43,045	31,892,528	(8)
股東權益總計	<u>\$ 33,572,364</u>	<u>(\$ 147,053)</u>	<u>\$ 33,425,311</u>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19,729,171	\$ -	\$ 19,729,171	
營業成本	(17,556,260)	(26,969)	(17,583,229)	(1)、(5)及(7)
營業費用	(2,550,046)	243	(2,549,803)	(1)
營業淨利	(\$ 377,135)	(\$ 26,726)	(\$ 403,861)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69,287)	464	(268,823)	(5)、(6)
稅前淨利	(\$ 646,422)	(\$ 26,262)	(\$ 672,684)	
所得稅費用	(183,933)	71	(183,862)	(1)
稅後淨利	(\$ 830,355)	(\$ 26,191)	(\$ 856,546)	

調節原因說明：

(1)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 c.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 e.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94,389、「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2,155 及「待彌補虧損」\$98,101，並調減「遞延退休金成本」\$909、「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784 及「少數股權」\$136。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09,098、「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2,155、「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9,199 及「待彌補虧損」\$141,336，並調減「其他流動資產」\$1,542、「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34,390、「營業成本」\$3,036、「營業費用」\$243 及「所得稅費用」\$71。

(2)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a.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 b. 本公司因上述原因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3,517，並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6,953 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3,436。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1,631，並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6,123 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4,492。

(3) 所得稅

- a.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 c.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於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
- d. 本公司因上述原因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93,009，並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293,009。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05,395，並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205,395。有關於土地增值稅準備之調整，請詳(4)d.之說明。

(4) 固定資產

- a.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惟可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者無重估價之適用。

- c. 本公司因上述原因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其他資產-其他」\$1,618,259、「機器設備」\$105,275、「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21,380，並調減「其他流動資產」\$48,642、「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1,674,892、「其他負債-其他」\$21,380、「未實現重估增值」\$44,433 及「待彌補虧損」\$44,433。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其他資產-其他」\$3,889,501、「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21,380，並調減「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3,889,501、「其他負債-其他」\$21,380、「未實現重估增值」\$44,433 及「待彌補虧損」\$44,433。
- (5)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 a.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及閒置資產之固定資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符合定義之資產應表達於「固定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 b. 本公司因上述原因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機器設備」\$146,039 及「投資性不動產」\$125,469，並調減「出租資產」\$96,882 及「閒置資產」\$174,626。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機器設備」\$115,059、「投資性不動產」\$144,114 及「營業成本」\$30,873，並調減「出租資產」\$115,528、「閒置資產」\$143,645 及「營業外收益及費損」\$30,873。
-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本公司選擇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因此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902,158 及「待彌補虧損」\$902,158。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871,749 及「待彌補虧損」\$902,158，並調增「營業外費損」\$30,409。
- (7)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49,941、「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8,494 及「待彌補虧損」\$38,147，並調減「少數股權」\$3,300。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應付費用」\$47,195、「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8,230 及「待彌補虧損」\$38,147，並調減「銷貨成本」\$868 及「少數股權」\$1,686。
- (8) 本集團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並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 IFRSs 規定之資本公積\$825,307，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整待彌補虧損。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資本公積-長期投資」\$868,352 及「待彌補虧損」\$825,307，並調增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43,045。
- (9)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或

負債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實現或清償之期間長短劃分為非流動或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另依 IAS 12.74(a) 及 75 之規定，於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惟就台灣稅制，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不具有得予以互抵之法定執行權，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得相抵。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時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31,688 及調增遞延所得資產-非流動\$31,688。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75,531 及調增遞延所得資產-非流動\$75,531。

- (10)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土地使用權屬於無形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範之租賃交易，應屬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時將無形資產\$45,144 重分類表達至預付款項-非流動項下。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無形資產\$33,266 重分類表達至預付款項-非流動項下。

(三)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3. 認定成本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帳列固定資產且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4.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 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5. 本公司晚於子公司成為首次採用者

本公司晚於子公司成為首次採用者，對該子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與該子公司財務報表之帳面金額於調整對合併及權益法及取得子公司之企業合併影響後之金額相同。

6.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96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第27及28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9.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